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5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进展 暨回购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人民币18.50元/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即2024年5月13日）起3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8）。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暨回购计划实施完成情况

1、2024年5月15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4年5月16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2024年6月21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40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833%，回购最高价格18.2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14.60元/股，回购均价17.1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6,979,725元（不含交易费用）。

3、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

的方案完成回购。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5月16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前，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均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0	0.00	0	0.00
无限售股份	106,000,000	100.00	106,000,000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43,700	0.51	950,000	0.90
股份总数	106,000,000	100.00	106,000,000	100.00

注：1、本次回购指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的股份回购；本次回购股份拟全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暂不进行注销；

2、公司已回购股份包含前期股份回购中尚未使用的543,700股公司股份。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406,300股，暂时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拟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在本次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三年内未能全部实施上述用途，则未使用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共有股份950,000股。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2日